

证券代码：600888

证券简称：新疆众和

编号：临 2022-079 号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收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关于更换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国信证券作为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保荐机构，原指定梁百权先生、孟繁龙先生担任该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

同时，国信证券作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保荐机构，指定花福秀先生、孟繁龙先生担任该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该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申请已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式受理。

为了便于后续持续督导工作的开展，国信证券委派花福秀先生接替梁百权先生负责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均均为花福秀先生、孟繁龙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梁百权先生此前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后附花福秀先生的简历。

特此公告。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

附：

花福秀先生：现任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总监，经济学硕士，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2016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就职于中原证券投行部、中信证券投资银行委员会，先后参与了隆源投资可交债、多氟多再融资、神马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凯雪冷链 IPO 和天助畅运 IPO 等首发项目以及富耐克、天祥新材等首发改制辅导工作。